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期货及衍生品交易可行性分析报告

一、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概论

1、投资目的

在不影响星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规避和防范生产经营过程中主要产品与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锁定预期利润或减少价格下跌造成的损失以及外汇市场、利率市场波动对业绩造成的不利影响，公司及子公司拟选择适合的市场时机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期货及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提高盈利能力稳定性。公司及子公司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基于自身业务需求，以正常经营为基础，不进行单纯以投机为目的的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不会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资金使用安排合理，不会对公司的流动性造成影响。

2、交易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度拟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金额不超过6亿美元（或其他等值货币）的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业务，该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

期货交易是指以期货合约或者标准化期权合约作为交易标的的交易活动。衍生品交易是指期货交易以外的，以互换合约、远期合约和非标准化期权合约及其组合为交易标的的交易活动。期货和衍生品的基础资产既可以是证券、指数、利率、汇率、货币、商品等标的，也可以是上述标的的组合。

4、交易期限

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前有效，上述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金额（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已审议额度。若单笔交易的存续期限超过了决议的有效期限，则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

5、资金来源

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涉及使用

募集资金。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内容确定。

6、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会计核算原则

公司依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会计准则的要求，对公司的上述投资行为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及子公司将严格执行法律法规、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目前公司已制定《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的决策权限、审批流程、业务管理及风险控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规定，建立有效的监督检查、风险控制和交易止损机制，降低内部控制风险。

2、合理设置期货及衍生品交易，建立岗位责任制，明确各部门和岗位的职责权限，严格在董事会批准的权限内进行子公司期货及衍生品交易。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提升相关人员的专业知识。

3、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仅限于与公司及子公司经营业务相关性高的期货及衍生品品种，业务规模将与公司及子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在制订交易方案的同时做好资金规划，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头寸规模，在市场剧烈波动时做到合理止损，有效规避风险。

4、公司及子公司审计部门定期或不定期对期货及衍生品交易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人员执行风险管理制度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及时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

四、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为规避和防范生产经营过程中主要产品与原材料的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锁定预期利润或减少价格下跌

造成的损失以及外汇市场、利率市场波动对业绩造成不利影响，实现稳健经营，具有必要性。公司及子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证券投资、期货和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落实风险防范措施，确定了具体操作规程，并且公司及子公司已就本次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的额度、品种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不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开展期货及衍生品交易，可以实现以规避风险为目的的资产保值，增强公司及子公司财务的稳健性，符合公司稳健发展的要求，具有可行性。

星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0日